

关于成立市推荐评选省第二届优秀民营企业 和优秀民营企业企业家工作小组的通知

揭府办〔2005〕39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评选第二届优秀民营企业和优秀民营企业企业家活动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办明电〔2005〕78号）精神，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市推荐评选省第二届优秀民营企业和优秀民营企业企业家工作小组。工作小组人员名单如下：

组 长：吴紫骊（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副组长：肖松龙（市政府副秘书长）

周振南（市工商局局长）

成 员：王继述（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林钦雄（市工商局副局长）

许荣和（市经贸局副局长）

林惜才（市科技局副局长）

林汉钦（市财政局副局长）

林晋鸿（市人事局副局长）

吴锦波（市劳动保障局副局长）

陈奇春（市建设局副局长）

郑元龙（市农业局副局长）

陈展雄（市外经贸局副局长）

林雄波（市统计局副局长）
游绿东（市地税局总经济师）
苏文松（市委政研室）
林木标（市国税局总会计师）
孙楚群（市工商联副会长）
孙瑞汉（市私营企业协会副会长、秘书长）

工作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工商局，负责评选推荐具体工作。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〇五年五月十三日

关于我市 2005 年 1—4 月份一般预算收入 和企业养老保险费完成情况的通报

揭府办〔2005〕40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现将 1—4 月份一般预算收入和企业养老保险费完成情况通报如下：

一、一般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1至4月份，全市各级财政、税务部门全力以赴，勤征细管，通过采取一系列行之有效措施，扭转了今年以来地方财政一般预算